

臺中市沙鹿區北勢國小 114 年度棒球精英培訓計畫教練甄選簡章

(一次公告，三次徵選)

一、 依據： 114 年 6 月 26 日中市教體字第 1140058729 號函辦理。

二、 報考資格：

1. 高中職(含)以上畢業(男性須役畢或免役)。
2. 應聘國民小學之教練須取得全國性體育團體 C 級以上棒球運動教練證，並符合下列各款之一者：
 - (1) 擔任國內職業棒球或甲組成棒球隊選手 2 年以上者。
 - (2) 從事各級學校棒球代表隊教練工作累積 1 年以上經驗者。

三、 甄選名額：正取 1 名，備取若干名。

四、 工作內容：

- (1) 規劃推動棒球運動基層選手發掘、培訓及實施事項。
- (2) 規劃推動本校棒球發展特色運動事項。
- (3) 兼辦棒球隊行政業務。
- (4) 體育活動推廣工作及其他行政交辦事項。
- (5) 其他與上述工作相當之職務與工作。

五、 報名地點與聯絡資料：

臺中市沙鹿區北勢國小： 臺中市沙鹿區六路里南陽路 376 號

聯絡電話：04-26315032#724 廖柏茱 組長

六、 報名與公告日期

公告：114 年 07 月 18 日(五)起至 114 年 07 月 24 日(四)。

報名：

第 1 次招考報名	114 年 7 月 25 日(星期五)，上午 9 時至 11 時。
第 2 次招考報名	114 年 7 月 28 日(星期一)，上午 9 時至 11 時。
第 3 次招考報名	114 年 7 月 30 日(星期三)，上午 9 時至 11 時。

報名方式

• 親自報名或通訊報名

(1)填寫報名表乙份(如附件一，請詳填各欄資料)

(2)繳交學歷與相關證件正本(驗畢即發還，影印本證件概不受理)

A. 身分證 B. 教練證 C. 最高學歷

(3)繳交審查資料，請依序制冊三份。

(報名表、工作經歷或服務證明、獲獎紀錄、特殊專長證明文件、近一個月內核發「警察刑事紀錄證明」(良民證)正本一份、男性應附免役或退役證明。)

七、 甄選日期：

第 1 次招考甄選	114 年 7 月 25 日(星期五)下午 13 時 30 分起
第 2 次招考甄選	114 年 7 月 28 日(星期一)下午 13 時 30 分起
第 3 次招考甄選	114 年 7 月 30 日(星期三)下午 13 時 30 分起

八、 甄選地點：臺中市沙鹿區北勢國小，地址與聯絡資料同報名地點。

九、 甄選方式與錄取：

口試：50% 資料審查 50% 兩項目進行計分，依照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，總分未達 75 分者，不予錄取，總分同分者依口試分數排序，如仍相同時依照特殊專長與校務配合適切度為優先錄取。

十、 放榜日期與方式：於每次甄選日期 16:00 前公布於本校公佈欄，並公告於台中教育局全球資訊網。

十一、 報考須知。

1. 服務期程為 114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，但仍以實際簽約完成後約定到職日期為準，表現良好並有優秀成績者優先續聘。
2. 報名參加人員應試時務必攜帶國民身分證供查證。
3. 錄取人員於 114 年 8 月 1 日(五)上午 10 時，親自持相關學歷證件正本及最近 3 個月內醫院健康檢查表(需含胸部 X 光檢查)，至本校接受審查並報到簽約。因故未如期接受甄選委員審查者，錄取與否由教練甄選委員決定之。
4. 錄取人員應遵守學校規範並不得拒絕與工作相關之交辦事項。
5. 錄取後於 114 年 8 月 1 日繳交健檢表後簽約，如未能完成簽約視同放棄。
6. 審查資料如需退還，請於甄選後一周內向學務處洽辦，逾時不負保管責任。
7. 本簡章經評議委員會評審，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二、 待遇與薪資規範

甄試錄取人員其薪資待遇由「本市 114 年度棒球精英培訓計畫」市府教育局執行計畫核定經費項下支應。

附件一

臺中市沙鹿區北勢國民小學 114 年度棒球精英培訓計畫棒球教練報名表					
姓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甄選號碼	
出生年月日			身分證號碼		
最高學歷			經歷		
連絡地址			連絡電話		
證件審核（本欄以下由本校審核人員填寫）					
國民身分證		學歷證明		經歷證明	
甄 選 成 績					
口試 (50 %)		資料審查 (50 %)		總分	排序備註

※粗框內請勿填寫，其餘各欄請詳填。

※連絡電話請填寫上班時間內可連絡之號碼，以確保權益。